

鄒齋叢書

第冊

鮮齋讀書

卷十

鄭氏三
禮目錄

費

念慈



186184

豐 獲

力 月

三 穀

寶 金 山 圖

鄭氏三禮目錄

武進臧庸輯

世祖以來通人達士大中大夫鄭少贛名興及子大司

農仲師名眾

鏞堂案名興名眾四字蓋後人所加

故議郎衛次仲侍中賈

君景伯南郡太守馬季長皆作周禮解詁玄竊觀二三

君子之文章顧省竹帛之浮辭其所變易灼然如晦之

見明其所彌縫奄然如合符復析斯可謂雅達廣攬者

也然猶有參錯同事相違則就其原文字之聲類考訓

詁据祕逸

案下當有自言注禮事賈未引

二鄭者同宗之大儒明理於

典籍恊識皇祖大經周官之義存古字發疑正讀亦信

多善徒寡且約用不顯傳於世今讚而辨之

案釋文序錄引鄭氏

三禮目錄云二鄭信同宗之大儒今庶成此家世所訓

也其名周禮為尙書周官者周天子之官也書序曰成

王既黜殷命滅淮夷還歸在豐作周官是言蓋失之矣

案以周禮為卽尙書周官此鄭仲斯道也文武所以綱

紀周國君臨天下周公定之致隆平龍鳳之瑞周禮序

疏序周禮發興

禮者體也履也統之於心曰體踐而行之曰履鄭玄禮

記正義一春秋正義五十一

體之為聖履之為賢然則三百三千雖混同為禮至

於竝立俱陳則曰此經禮也此尚禮也或曰此經文也

此威儀也禮記正義一案以

上總言周禮儀禮

舉大略小闕其殘者

禮序

禮記正義三

二者或施而上或循而下

鄭序

禮記正義

天官冢宰第一

周禮

象天所立之官冢大也宰者官也天者統理萬物天子立冢宰使掌邦治亦所以總御眾官使不失職不言司者大宰總御眾官不主一官之事也

地官司徒第二

象地所立之官司徒主眾徒

案當作主徒眾

地者載養萬物天

子立司徒使掌邦教亦所以安擾萬民

春官宗伯第三

象春所立之官也宗尊也伯長也春者出生萬物天子

立宗伯使掌邦禮典禮以祀神爲上亦所以使天下報
本反始不言司者鬼神祇人之所尊不敢主之故也

夏官司馬第四

象夏所立之官馬者武也言爲

疑當作主

武者也夏整齊萬

物天子立司馬使掌邦政政可以平諸侯正天下故曰
統六師平邦國

秋官司寇第五

象秋所立之官寇害也秋者適也如秋義殺害收聚斂
藏於萬物也天子立司寇使掌邦刑刑者所以驅恥惡
納人於善道也

冬官考工記第六

象冬所立官也是官名司空者冬閉藏萬物天子立司空使掌邦事亦所以富立家使民無空者也司空篇亡漢興購千金不得此前世識其事者記錄之備大數耳古周禮六篇畢矣古周禮六篇者天子所專秉以治天下諸侯不得用焉六官之記可見者堯育重黎之後羲和及其仲叔四子掌天地四時夏書亦曰乃召六鄉商周雖稍增改其職名六官之數則同矣

士冠禮第一

儀禮

童子任職居士位年二十而冠主人立冠朝服則是仕

於諸侯天子之士朝服反弁素積

盧學士云侯字句絕天子下屬

古者

四民世事士之子恆爲士冠於五禮屬嘉禮大小戴及

別錄此皆第一

士昏禮第二

士娶妻之禮以昏爲期因而名焉必以昏者取陽往而

陰來

詩匏有苦葉正義引作取陽往陰來之義禮記昏義正義引作更有其字今從賈疏日入

三商爲昏

說詳賈疏禮記正義引作日入後二刻半爲昏者非鄭義昏於五禮屬嘉

禮大小戴及別錄此皆第二

士相見禮第三

士以職位相親始承摯相見之禮雜記會葬禮曰相見

也反哭而退朋友虞祔而退士相見於五禮屬賓禮大

小戴及別錄皆第三

鄉飲酒禮第四

諸侯之鄉

賈疏作卿誤

大夫三年大比將獻賢者能者於其

君以禮賓之興之飲酒之禮於五禮屬嘉禮大戴此乃第十小戴及別錄此皆第四

鄉射禮第五

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於州序之禮謂之鄉者州鄉之屬鄉大夫或在焉不改其禮射禮於五禮屬嘉禮大戴第十一小戴及別錄皆第五

燕禮第六

諸侯無事若卿大夫有勤勞之功與羣臣燕飲以樂之禮也燕禮於五禮屬嘉禮大戴第十二小戴及別錄皆

第六

大射儀第七

名曰大射者諸侯將有祭祀之事與其羣臣射其觀德者也

舊作觀其也今從禮宋李如圭集釋所引

數中者得與於祭不數中者

不得與於祭大射儀於五禮屬嘉禮大戴此第十三小戴及別錄皆第七

聘禮第八

大問曰聘諸侯相於久無事使卿相問之禮也小聘使大夫周禮曰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殷相聘也世相朝也聘於五禮屬賓禮大戴第十四小戴第十五別錄第八

公食大夫禮第九

主國君以禮食小聘大夫之禮也於五禮屬嘉禮大戴第十五小戴第十六別錄第九

覲禮第十

覲見也諸侯秋見天子之禮春見曰朝夏見曰宗秋見曰覲冬見曰遇朝宗禮備覲遇禮省是以享獻不見焉三時禮亡唯此存爾覲禮於五禮屬賓禮大戴第十六小戴第十七別錄第十

喪服第十一

天子以下死而相喪衣服年月親疏隆殺之禮也喪必有服所以爲至痛節也

釋文有上十一字賈疏毛本葛本及李如圭儀禮集釋黃幹儀

禮經傳通解續皆無

不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亡之辭若全存於

彼焉已亡之耳

案已猶此也

大戴第十七小戴第九劉向別

錄第十一

曲阜孔叢伯云劉向二字衍文蓋儀禮中軼刊監本者取通解續校補而通解續載鄭目

自喪服至特牲皆無篇次監本依士冠禮疏補因誤加

士喪禮第十二

士喪其父母自始死至於既殯之禮喪於五禮屬凶禮

大戴第四小戴第十三

舊皆作第八今據士冠禮疏改正

別錄第十二

既夕第十三

士喪禮之下篇也既已也謂先葬二日已夕哭時與葬

閒一日凡朝廟日請啟期必容焉此諸侯之下士一廟

其上士二廟則既夕哭在葬前三日也大戴第五刪小

戴第十四別錄名士喪禮下篇第十三

元和顧千里云刪字當衍

士虞禮第十四

虞猶安也士既葬其父母迎精而反日中而祭之於廟

宮以安之之禮虞於五禮屬凶禮大戴第六小戴第八

舊皆爲第十五今據賈公彥所述改正別錄第十四

特牲饋食禮第十五

特牲饋食之禮謂

當

諸侯之士以歲時祭其祖禰廟之

禮

此下注疏本及集釋經傳通解續有非天子之士五字是賈疏語誤入今刪

於五禮屬吉

禮大戴第七小戴第十別錄第十五

上三句據士冠禮疏補元吳氏澄所

補作小戴第十三誤也

少牢饋食禮第十六

諸侯之卿大夫祭其祖禰於廟之禮羊豕曰少牢少牢

經傳通解續
無此七字

於五禮屬吉禮大戴第八小戴第十一別

錄第十六

有司徹第十七

少牢之下篇也上大夫既祭賓

舊作儋今從葉林宗影宋鈔釋文

尸於

堂之禮若下大夫祭畢禮尸於室中

注疏本及集釋於無別行儋尸於堂

之事九字是賈疏語經傳通解續亦無

天子諸侯之祭明日而繹有司徹

孔云徹字衍案舊本皆有

於五禮屬吉禮大戴第九小戴第十一別

錄少牢下篇第十七

賈公彥曰劉向別錄卽此十七篇之次是也皆尊卑

吉凶次第倫敘故鄭用之至於大戴卽以士喪爲第

四既夕爲第五士虞爲第六特牲爲第七少牢爲第

八有司徹爲第九鄉飲酒第十鄉射第十一燕禮第十二大射第十三聘禮第十四公食第十五覲禮第十六喪服第十七小戴於鄉飲鄉射燕禮大射四篇亦依此別錄次第而以士虞爲第八喪服爲第九特牲爲第十少牢爲第十一有司徹爲第十二士喪爲第十三旣夕爲第十四聘禮爲第十五公食爲第十六覲禮爲第十七皆尊卑吉凶雜亂故鄭玄皆不從之矣

曲禮第一

禮記

名曰曲禮者以其篇記五禮之事祭祀之說吉禮也喪荒去國之說凶禮也致貢朝會之說賓禮也兵車旌鴻